



本周专栏

翁绳佑牧师博士

阿摩司的意思是“背负重担”。他原是一个牧人，也是一个修理桑树的人，神将他从忙碌的行业中选召出来成为先知(摩7:14-15)。他是从南方犹大到北方以色列传讲信息的先知，虽然出身贫寒，是一位普通的基层人物，没有受过正规的神学训练，但他强而有力的讲论，对以色列人来说既新鲜又好奇。阿摩司的家提哥亚是在海边的旷野，被称为“犹大旷野”。

阿摩司是在南国乌西雅王及北国耶罗波安二世在位时出来传讲信息的，大约是767B.C.至753B.C.之间。当这两位君王在位时，国家一片繁荣，没有任何危机出现的预兆，然而阿摩司提醒这种平静安稳的日子不会持续太久，所以警告百姓必须“居安思危”。教父耶柔米(Jerome)给阿摩司的评价，认为他言语粗俗，这与他的背景大有关系，因为他是乡下佬，然而他充满远见和满有权柄的讲论，丝毫也不觉得粗俗。研究阿摩司书时，就知道他不但通晓历史、地理和智慧文学，他很有技巧地把散文和诗歌编织起来，尤其擅长形象化的描绘，有很多隐喻是他从乡村中的体验获得的。解经家罗伯特·史密斯(Robert Smith)形容他是一个“纯希伯来文体中最具代

表性的例子和人物”，一点也不夸张。

(一)论列国的审判(摩1:1-6:16)

他一开始就先自我介绍(v1-2)，就宣告神的默示说，不久将来大灾难的审判必会来临。先知生长在提哥亚，离伯利恒以南六哩，离耶路撒冷十二哩。从海拔二千五百尺山上往下看，一片阴沉荒蛮景象，到处都是崎岖的黑石灰地和荒野，令人不寒而慄，恰似生命必将走上尽头。先知的开场白听了令人大吃一惊：“耶和華必从锡安吼叫，从耶路撒冷发声”(v2)，与约珥3:16节一样，所谓英雄所见略同。

细读阿摩司书有三句话反覆八次：“耶和華如此说”，“三番四次地犯罪”，“我必不免去他们刑罚”，这意味着恶人继续犯罪而不知悔改，审判自然在所难免。神宣告对列国的审判如下：

1. 亚兰人是以色列人的夙敌，大马色是亚兰(今日叙利亚)的首都，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城市之一；基列也属亚兰人，在732B.C.亚述攻打大马色时，将亚兰人驱逐到吉珥之地(王下16:9)，将他们打回原形。

2. 非利士人有五个重要城市：迦萨、亚实突、亚实基伦、以革伦和迦特，他们掠夺众民将他们交给以东

小先知书系列——阿摩司书简介

成为奴隶，神为此澈底刑罪非利士人遭到毁灭。

3. 推罗是当日奴隶的交易所，此地的人罪恶滔天，屡屡毁约，不守信用，是恶人中的恶人，故也遭到毁灭。

4. 以东人和以色列人原有血缘关系，他们是以扫的后代，却不把以色列人当兄弟看待，他们佔领加利利海至红海这块辽阔的低洼地土，说明他们所受的刑罚同样必延伸到很远的地方。

5. 亚捫人为扩张国家版图，虐待以色列人。先知用破开孕妇的肚子为例，形容他们的残暴行为淋漓尽致，也难逃被掳的噩运。

6. 摩押人将以东王的坟墓挖开，将他的骸骨烧成灰烬。古时候这是对王陵的最大亵渎，照样必遭到审判。

7. 犹大也不能幸免，因为他们破坏了神的誓约，背弃了摩西的律法；又不遵守神的训诲，继续地拜偶像行姦淫，就因为这些行为难逃神的刑罚，使他们分散异国列邦。神是公义的，对自己犯罪的选民也一视同仁，绝不会偏袒(拿2:4-5)。

8. 以色列更不例外，都难逃神的刑罚(摩2:6-16)，因为他们犯了以下六大罪恶：第一，欺压穷人，为了一双鞋子将穷人卖为劳役，又用钱卖了义人，吸尽穷人和义人的血汗，阿摩司形容得栩栩如生，堪称一绝；第二，放荡行淫，父子与同一个女人行淫，这是异教徒的行径，在庙里乱搞男女关系，并与妓女苟合，完全没有将神放在眼里；第三，贪婪不义之财，将穷人的衣物抢夺过来，连最起码的人权予不顾，毫无道德良心可言；第四，忘恩负义，不让外人居住，赶出原住民，一点怜悯之心都没有。神常提醒他

们要善待外人，包括旅客和寄居的穷人；第五，不愿听从先知的话，禁止先知不可讲预言，并杀害先知，流义人的血；第六，强迫拿细珥人喝酒，这些都是神所憎恶和不可饶恕的罪过。

(二)阿摩司的讲道(摩3:1-6:14)

神从埃及地将以色列人领出来，拣选他们成为神的子民，赐给他们特权，成为天之骄子，为的是要他们担负重任，成为万国的荣光，传扬神的美德。以色列人不但没有尽职，反而当成理所当然的事，因此神追讨他们的罪恶。先知用了一个很强的词汇“攻击”，说明神既用安慰的话不听，如今神只好用硬的来。正如今日许多基督徒蒙恩得福，却将神的恩典当作平常，不尽忠职守，不为神发光作盐，空站地土，徒收主恩，还以为神必不会刑罚，这是何等大的错误。神的恩典极其贵重，我们领受之后应向祂负责。过后先知再用一连串修辞学上的反问法说：“二人不同心，岂能同行”？“狮抓食时，才会咆哮”；“有械揽，雀鸟才会入网”；“城中一吹角，百姓才会恐慌”；“神将奥秘赐给先知，先知才会说预言”等等，其中蕴含着丰富的属灵教训和因果定律，可惜以色列百姓终不愿听从。神再用讽刺法说明，以色列人的宿敌亚实突、埃及和撒玛利人所犯的罪，都比以色列人更胜一筹，难道以色列人还照样学样吗？最后，神形容以色列人好似巴珊母牛因肥胖而闻名，说明以色列人以作恶自肥，他们早晨献祭，每日三次献上十分之一，其实是用外表虚假的敬虔遮盖他们的恶行，宁愿跑去吉甲和伯利恒拜偶像，他们也不愿到耶路撒冷敬拜真神，足见

他们所犯的罪恶有重多深。神只好用五个严重的天灾刑罪他们：饥荒，干旱，谷类欠收、瘟疫和地震，唤醒以色列人赶紧悔改，不然以色列的命运危在旦夕。果然在721B.C.他们被掳到亚述为奴之地，国破家亡，无可挽救。

(三)五个异象(摩7:1-9:15)

很多人一定奇怪，为什么先知阿摩司从南方犹大，被派到北国以色列去宣扬对以色列不利的信息，非常令人怀疑。其实一点也不稀奇，因为这是神对以色列人的爱，要他们悔改。从第七章起，先知开始传达五个异象：

第一个异象：“蝗虫”(摩7:1-3)

先知看到在春雨未到前，神会差蝗虫来袭击，将所有农作物一扫而光，表示好景不常，审判就快来临。他为以色列人向神求情，因为他们无法抵挡得住这样的灾难。

第二个异象：“不灭的火”

这场火的审判极可能是指叙利亚人入侵以色列，当时亚述人帮助他们，将叙利亚所失去的地收回。先知向神求恩，神怜悯以色列人听了先知的呼求，暂时止息这场“战火”，灾难才可免除。

第三个异象：“准绳”

准绳是工匠用来测量建筑物的工具，墙是指以色列，神照祂的准则衡量以色列人。但国家充满了虧欠，到处百孔千疮，已经无药可救。前两回神还听先知的祷告，这次却不再宽恕他们，神兴起敌人将以色列捣毁，使圣所及城墙成为荒废之地。

第四个异象：

“一篮夏天的果子”

阿摩司不明白其中的含义，神对他说这是指以色

列人的结局已经到了，这灾难满地尸首，无人理会，本是祝福的地方，如今变成了哀哭的场所。

第五个异象：“祭坛”

这是指伯特利的祭坛，神站在祭坛旁边，显示祂是掌控至高无上的权柄，远超过一切的偶像，无论以色列人逃到天上或阴间，都免不了这场国破家亡的浩劫。神以审判者的姿态站在那里，天地万物都当在祂脚下俯伏，将一切的荣耀都归于耶和華的名下。

(四)以色列末后的指望(摩9:11-15)

其实在神眼光中，无论以色列人或外邦人没有差别，谁敬畏神谁就蒙恩，谁亵渎神谁就遭殃，外邦人若悔改必定蒙恩，以色列人回转也必蒙福，但其中不同的是，以色列人是与神立约的选民，所以神说：“到那日”，神要因与大卫家所立的约，使他们回头而蒙恩得福”。耶和華又说：“日子将到，耕种的和踹葡萄的都必须丰收，大山要滴下甜酒，小山都必流奶”，正如神对约珥先知所说的一样”(珥3:18)。他们要吃喝劳碌的果实，不再从神所应许的地拔出来，这是万军之耶和華说的。当然这是一幅描绘将来以色列在千禧年国度的图画，在那日来临时，土地所受的咒诅将被收回，那时以色列人要从列国被掳之地归回圣地，重建美丽的家园，过着美满的生活。直到今日，外邦强权还未受到审判和刑罚，以色列人也尚未全部归回，如而终有一日，神对选民的应许必定应验，这是耶和華向选民的应许，也是神对他们的保证，不单是以色列人指日可待的盼望，也是我们外邦信徒最后的指望。但愿尊荣归给神，直到永永远远。啊们。

神的奇异战略

于中冕

神创造宇宙，有一定的规律，人可以观察，揣摩而得称为“自然律”；但不能以此为设定的限制，以为神必须受这些规律的限制。

先知以赛亚明白告诉以色列人，寻求主的原则是，必须先放弃自己那套价值观。因为耶和華说：“我的意念非同你们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们的道路。天怎样高过地，照样我的道路高过你们的道路，我的意念高过你们的意念。”(以赛亚书55:8,9)

以少为胜

第二次世界大战，出现一句兵略术语：“算术即战术。”不仅是注重兵力上的对比，还计算每方呎，每英亩的着弹数量，及输送的数量等。当然，简单的原则该是：多多益善，以多为胜；品质及效率，则是次要的考虑。不过，神的战法大不相同，是以少为胜。多么奇妙！当米甸人压制以色列人的时候，神拣选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农夫叫基甸。面对强敌十三万五千人中之众，以色列人勉强凑得三万二千，总得善于运筹帷幄，才可以有些微制胜的机会；但神奇妙的算法，是人数太多了，基甸遣散胆怯的，非完全志愿的人，减剩到一万，还不到一敌十了，怎么可以？神要他作统帅的人，再减到三百人(士师记7:7,8,8:10)。结果怎样呢？不必耽心，神从不作第二；基甸顺从神，完全胜利。

不战屈人

一般说：“不战屈人之兵”，是给敌人知其只有作

劣的装备得胜，怎样看也算不得先进武器，“用赶牛的棍子，打死六百非利士人，他也救了以色列人。”(士师记3:31)

迦南王耶宾，拥有重装铁车九百辆，名将西西拉，威势凶猛。以色列方面，却仅有女先知士师底波拉，並巴拉率领一万拿弗他利和西布伦人。但耶和華使天降雨，基顺河水涨溢，铁车陷入泥泞中难以行动；巴拉的骑兵却不急迫，只差遣一名使者，到西拿基立的营中，不消一夜的时间，就消灭了十八万五千人(以赛亚书37:36)。以利沙有“耶和華的使者，在敬畏祂的人四周安搭，拯救…”(诗篇34:7；列王纪下6:16,17)，显明神顾念保护祂的仆人，不在於地位，更胜於地上的军兵。

士师以笏，是左手便利的。历史中的名将，巧匠，艺人，莫不是善用右手的。右手代表能力，左手拙劣软弱。但神可以例外，祂拣选了与众不同的人，以笏以两刃短剑，刺杀摩押王伊矶伦(士师记3:15-30)。以笏靠神刚强，敢於单身涉险，取敌人王子的性命；此人拙於手，而捷於足，他知道自己不能独力得胜，奔走号召全民奋起，制服了仇敌，粉碎了摩押加在以色列项上的轭，取得自由。

以劣胜优

有位士师珊迦，以羸



为作使徒任职的条件吗？当然，他们的学问是事实，但这不是其作为神重用器皿的原因。相反，必须经过“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哥林多后书4:12)。因为生以俱来的天才，后天学习的才干，都是属于血气的东西，人必须向这些死，神才可显出自己不能。神使摩西知道，退到米甸旷野，对自己死，才可看见焚烧荆棘的异象，领袖以色列人。使徒保罗得退到亚拉伯旷野，自己死了，残酷蒙神启示三层天的异象。保罗以后写信给哥林多教会，说明这真理：弟兄们哪，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也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神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

强壮的羞愧；神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恶的，以及那无有的，为要废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气的，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但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神又使祂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如经上所记：“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哥林多前书1:26-31)

神所用的器皿，在於有神的灵同在，不在於自己。耶和華如此说：“智慧人不要因他的智慧夸口，勇士不要因他的勇力夸口，财主不要因他的财利夸口；夸口的却因他有聪明，认识我是耶和華，又知道我喜悦在世上施行慈爱，公平和公义，以此夸口。这是耶和華说的。”(耶利米书9:23-24)

可是人传统的毛病，是容易转移对神的忠心，似乎是恩典造成人

负欠的感觉，“债主在欠债者眼中，总不会是英雄。”人宁可崇拜恩赐，崇拜有恩赐的人，以至崇拜“圣物”，而代替恩赐的主。多么可怜！

哥林多教会注重属灵恩赐，借此搞起“山头主义”：有“佈道大王”矶法(彼得)；有的推崇“解经大王”亚波罗；有的拥护“培灵大王”保罗；更有的自命“属灵”，直属基督。“属基督”怎么会不对呢？因为他们成为没有宗派的宗派，自以为超乎别人之上。恩赐的作用是造就人，建立肢体，竟然成为教会分争的来源！

人存心表现自己，靠赖自己，就不能作主的见证，彰显主的荣耀。愿属主的人，真正认识主，明白神奇异的战略，指主夸口，靠主得胜，在地上作主真实的见证人。阿敬拜；似乎是恩典造成人

来源：翼报